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3年6月30日

# 目 录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	3
议 程 .....	4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5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13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18
关于审议 2022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	24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25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31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报告 .....	33
2023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的议案 .....	50
2023 年度投资计划额度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的议案 .....	58
关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授权的议案 .....	60
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3
2022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办法 .....	67

#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确保公司股东大会顺利召开，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应遵守执行下列要求：

1、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权益。

2、股东大会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3、出席大会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但需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

4、任何人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和会议程序。

5、会议期间请关闭手机或将其调至震动状态。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议 程

(13:30 股东签到入场, 14:00 大会正式开始)

- 一、宣布会议开始, 报告股东现场到会情况
- 二、审议议案
- 三、股东审议发言
- 四、关于股东审议发言的说明
- 五、司仪宣读现场投票表决办法
- 六、司仪宣读《监票人候选名单》
- 七、股东投票表决
- 八、宣读投票结果
- 九、律师发表本次股东大会见证意见
- 十、主持人宣布大会结束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

##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稿）

2022 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外部环境，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上海建工”“公司”或“集团”）按照“对标国际一流，聚焦核心能力”的要求，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强化五大事业群，培育六大新兴业务，稳扎推进“三全”战略，促进科技创新、数字化转型、服务商转型。年内，集团位列世界 500 强第 321 位，较上年上升了 42 名，在 ENR 全球最大 250 家承包商中排名第 7 位，获评鲁班奖 6 项、国优奖 4 项，获评上海首届十大“上品”卓越贡献品牌称号和中国对外承包商会“社会责任领先型企业”称号，充分展现了“头部企业”应有地位。

### 一、2022 年经营目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公司抓好疫情防控的同时，全力推进复工复产，集团全年营业收入、新签合同额、施工产值等指标实现“V”型反转，迅速回升至往年正常水平。公司重点推动建筑施工、建材工业、设计咨询核心事业群发展，全年实现了营业收入 2,860.37 亿元，同比上年增长 1.78%；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56 亿元，快速弥补了上半年阶段性亏损。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达 3,668.04 亿元，归属母公司的股东权益为 404.55 亿元，每股净资产 3.38 元。

报告期，公司累计新签合同额为 4,516.87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07%，为董事会确定的年度目标的 93.13%。在建筑施工业务方面，

全年新签建筑施工合同额累计 3,682.16 亿元，较上年增长 4.38%，其中政府和国企投资项目合计占比高达 84%，延续了较好的经营格局。设计咨询业务方面，全年新签设计咨询合同累计约 229.83 亿元，仅较上年减少 2.38%。建材工业方面，全年新签销售合同累计 273.78 亿元，较上年增长 13.05%，其中生产商品混凝土产量 4,100 万立方米，混凝土构件产销 70 万立方米，钢构件 27 万吨。房地产业务方面，全年新签房产预售合同 120.16 亿元，对应总销售面积 47.02 万平方米（其中保障房销售合同额、销售面积分别为 15.18 亿元、6.38 万平方米），年内新增待开发项目建筑面积 26.78 万平方米，新增新开工项目建筑面积 26.90 万平方米。

## 二、董事会运作情况

###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成员变动情况

2022年1月17日，经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叶卫东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在报告期内共举行了以下 8 次会议：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内容公告
1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2-02-25	详见公司临 2022-017 公告
2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2-04-15	详见公司临 2022-028 公告
3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2-04-29	详见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4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2-06-09	详见公司临 2022-034 公告
5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2-08-19	详见公司临 2022-044 公告
6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2-08-30	详见公司临 2022-045 公告
7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2-09-29	详见公司临 2022-053 公告
8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2-10-27	详见公司临 2022-057 公告

（注：上述董事会的决议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 （三）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 1、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5 次工作会议：

2022年2月2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第十次会议，审议了《上海建工关于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同意将相关议案交董事会审议。

2022年3月22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第十一次会议，听取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汇报公司2021年度审计工作进展情况，审阅了《公司2021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和《公司2022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2022年4月12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第十二次会议，听取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汇报公司2021年度审计初步结果，审议了《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草案）、《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报告》（草案），审阅了《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履职报告》（草案）、《关于立信2021年度审计工作的评价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建议》（草案），同意将相关议案交董事会审议。

2022年10月2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第十三次会议，审议了《上海建工关于资产核销的议案》（草案），同意将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相关议案交董事会审议。

2022年12月21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第十四次会议，听取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汇报公司2022年度审计工作计划。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在续聘外部审计机构，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审阅定期报告，监督重大关联交易，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等方面发挥了显著的作用。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就年度履职情况发表了履职报告。

## 2、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3次工作会议：

2022年3月22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工资薪金计划执行情况和2022年度工资薪金计划》和《2021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报酬情况》。

2022年8月1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海建工职业经理人薪酬制度改革方案》（草案）和《上海建工中长期激励计划2021年度实施方案》（草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2年9月2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海建工2021年度职业经理人考核结果及薪酬兑现方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三、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内容。

### 1、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于2022年6月30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该项利润分配工作已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2022年8月1日前实施完毕。

### 2、聘请审计机构情况

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据此，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开展了公司2022年度审计工作。

## 四、公司治理情况

### （一）公司治理结构情况

自 2007 年以来，公司依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逐步建立了一套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内部控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中共中央《关于在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中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的若干意见》精神和全国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工作会议精神，已将党建工作要求写入《公司章程》，把加强党的领导与完善公司治理统一起来，坚持党委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明确了党组织的部门设置、职能分工、工作任务；落实好“三重一大”事项的决策和落实。

2022 年，公司继续加强内控建设，进一步做好制度完善工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自身业务发展情况，不断完善公司的各类企业管理制度，并聘请专业咨询机构服务于公司内控自评工作。报告期，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和子公司在各自的权责范围内各行其职、各负其责，保证了公司运行的有效可控。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对集团主要单位、业务以及高风险领域重点开展内控自我评价，半年度及年度重点内控评价的单位包含公司本部、3 家事业部（总承包部、投资事业部和海外事业部）和下属 17 家子集团、子公司（一建集团、二建集团、四建集团、五建集团、七建集团、装饰集团、建工设计院、安装集团、机施集团、基础集团、华建公司、建工房产、园林集团、市政总院、外经集团、建材科技、建工投资）。上述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83.97%，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95.20%。

在开展内控自评的同时，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开展审计。公司内控自评及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表明，公司现行的内控体系能有效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

产安全、信息披露真实完整，现行治理结构能有效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和道德风险。

## **五、2023 年经营和工作计划**

2023 年，上海建工将继续推进转型升级，积极对接国家战略，努力把握市场机遇，推动高质量发展，更好地回馈股东、员工和社会。公司将着重做好以下几点：

### **（一）、牢树高质量发展意识，统筹好量的增长与质的提升**

进一步推进“六个一流”企业创建，以对标创建世界一流企业为抓手，坚定不移深化改革，不断激发发展新动能。精准分析研判国际、国内、行业发展形势，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做好“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推进集团高质量发展的新战略举措。经济运行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实现营业收入 3,000 亿元，新签合同 5,000 亿元。

### **（二）、精准对接现代化建设体系，全力做好市场拓展**

聚焦新型工业化，瞄准“制造强国、质量强国、航天强国、交通强国、网络强国、数字中国”的要求，在传统产业的工业化改造中捕捉集团业务发展的机遇。服务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区域重大战略、主体功能区战略，高质量发展国内市场。积极参与美丽中国建设，聚焦生态系统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深化与政府、科研院校合作，坚持市场引领，集聚各方资源，继续做强六大新兴业务。

### **（三）、建设新时代人民城市，提升市场地位和品牌形象**

密切关注上海和国内重点城市建设动态，第一时间呼应政策导向，扩大经营触角，早做策划、找准定位，提高经营工作的前瞻性和主动性；继续对接好各大战略合作伙伴，紧密跟踪好一批政府和国有企业抓紧推进的重大项目，积极主动参与新片区、示范区、中心城区、五个新城、金山宝山、崇明生态岛建设；严格落实生产安全主体责任，全力抓好生产安全和质量保证措施。打好“全产业链”和“城市建设

专家”两张牌，精准出击目标市场，进一步提升上海建工市场地位和品牌形象。

#### **（四）、坚守长期主义，持续推进集团发展战略**

坚定不移深入实施全国化战略，加快五大事业群与六大新兴业务在国内市场的有机联动，推动形成区域产业联动生态圈。强化战略导向、问题导向、目标导向、服务导向，优化市场经营格局，提升管理效率，优化人才激励机制，激发区域单位开拓经营的战斗力，激发一线经营人员的积极性。建筑施工事业群要聚焦基础设施建设、高技术产业和社会民生领域，确保经营规模稳中有进。设计咨询事业群要依靠数字赋能推动新兴业务和 EPC 业务发展，确保设计业务继续保持较快发展。建材工业事业群要提高产能利用率，持续输出绿色环保的上海标准，提升品牌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六大新兴业务要密切对接国家现代化建设体系，在未来健康、未来智能、未来能源、未来空间、未来材料五大领域加速业务对接和布局。

#### **（五）、深入实施创新驱动，聚焦新赛道新业务**

坚持科技是第一生产力，实现基础研究、应用研究、集成示范三个研究层次的联动发展。坚持人才是第一资源，集聚和培育绿色化、工业化、数字化人才。坚持创新是第一动力，聚焦国家战略导向领域，着力推动一批高层次、高水平的科研成果产业化。对接宜居城市、美丽乡村建设新需求，聚焦旧区旧改的整体策划、水土污染防治以及固体废物处理、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建筑“双碳”、水利水务等领域，大力推进新赛道、新业务发展，推广工业化建造与智能建造，BIM、物联网、大数据等技术、建筑机器人和智能化装备应用。

#### **（六）、落实提质增效管理举措，保持企业高质量运行**

全方位落实提质增效管理举措，提高经济运行质量，加强全面风险管控，切实提高管理效率。要进一步加大竣工项目的结算和清欠力

度，加快资金回笼，促进资金快速流转，提升资金使用效率。统筹加强供应链管理，进一步提高物流效率、降低采购成本，开源节流。采取更多举措，加快实现困难企业提质增效。系统性开展全面风险管理运行机制和风险管理信息化建设，做好风险评估，编制风险清单，着力抓好重大风险项目的处置和化解。坚持精干高效，切实提高管理效率，推动企业创新发展。

上述报告请审议。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30日

##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稿）

2022 年，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建工”、“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依法独立履行职责，监督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并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维护了公司、股东和员工的合法权益，确保了公司规范运作。现将报告期内，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未发生变动。

### 二、监事会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召开了 5 次会议，情况分别如下：

1、2022 年 2 月 25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2、2022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社会责任报告》《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

3、2022年4月29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4、2022年8月30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5、2022年10月27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上海建工关于资产核销的议案》。

此外，监事会成员认真落实《市管企业外派监事会主席和专职监事履职目录》的要求，积极出席（列席）公司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重大投资项目评审会等会议，及时全面了解公司在房地产开发、重大项目投资、资产重组、分拆上市、新型业务等方面情况，公正评价公司运行总体情况、董事会建设和履职情况，详细分析公司法人治理及其规范运作情况、内控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企业财务和资产情况、集团“十四五”规划实施推进情况，严格督查公司内部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重大关联交易情况、重大经济纠纷和诉讼案件进展情况。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履行督导职能，在公司发展过程中积极发挥监督评价作用，并对董事会及管理层履职给予充分的关注和支持。

2022年，监事会加强过程监督，深入开展各类调查研究。围绕集团安全生产开展专项检查，提交了《上海建工集团监事会关于集团安全生产工作专项检查报告》，提出健全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强化队伍建设、全面提升管理水平、加强培训教育等工作建议；围绕集团风险化解开展专项督察，提交了《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风险大排查及化解情况专项督查报告》，提出完善风险防范的顶层设计和系统规划、提升识别风险与处置风险的能力、建立风险预警机制、完善重

大风险应急预案等工作建议；围绕集团 PPP 项目开展专项调研，提交了《关于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PPP 项目及风险情况的专项调研报告》，提出加强投资全程管控、切实降低项目超概风险，严守依法合规底线等工作建议；围绕全国化市场布局，细致调研了公司全国化发展与国家战略的融合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坚持从严从实强化自身建设，加强对下属子公司监事会的指导与管理，促进公司监事会工作的有序开展，有效发挥了监事会的事中事后监管作用。

### 三、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报告期内，在股东大会的授权下，监事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切实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通过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对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进行审议和监督，对公司长期发展规划、重大投资项目、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及其存放、使用事宜、关联交易、利润分配、公司财务状况和公司内部控制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保证了公司健康有序地发展。

#### （一）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 2022 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进行规范运作，决策程序合法，公司治理水平和内部控制得到了进一步的完善。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行使自己的职权时遵纪守法，履行诚信、勤勉之义务，自觉维护公司的利益，维护股东权益，能按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决议认真执行，没有发现上述人员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要求对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公司内控制度设计或执行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 （二）监事会对公司财务报告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检查，

认为公司在经营和决策，尤其是资金管理、投资管理、财务管理、合同管理、财产处置等各个重要环节上已建立了较为完整、合理、有效的内部管理制度。2022年，公司继续落实内控规范相关工作，使相关制度得到了进一步的完善。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公司的财务核算体制健全，会计事项的处理、财务报表的编制及公司执行的会计制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未发现存在显著的薄弱环节和风险隐患。公司2022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财务报告中的数据真实。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没有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三）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的价格是公平的，相关交易按规定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未发现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 （四）监事会对公司内幕知情人管理情况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执行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规范内幕信息传递流程，严格遵守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等违法违规的情形。

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财务报告和内控情况均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财务情况。

## 四、2023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3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规，发挥“外派内设”监事会制度优势，紧密

结合集团发展新形势和新要求，依法履职尽责，有效发挥监督职能；加强调查研究，对重点领域开展监督检查；加强监事会自身建设，同步推进监督与服务，充分发挥监事会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中的作用。

上述报告请审议。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6月30日

##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阅稿）

我们作为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2022年谨慎、认真、勤勉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现将2022年度的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的关系和事项，履历情况如下：

胡奕明女士，1963年11月出生，博士，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上海财经大学教授，浙江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公司财务研究中心主任，亚太管理会计师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会计学会理事，巨星医疗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梁卫彬女士，1971年5月出生，博士，曾任汇丰环球投资银行董事总经理，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副执行总裁，上海柯灵展新化工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

董事；现任上海生物医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

厉明先生，1963年7月出生，硕士，律师，曾任上海四维律师事务所主任、合伙人，上海炫动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波GQY视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上海四维乐马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上海微电子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

##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 1、出席董事会情况

2022年度，公司共召开了8次董事会。我们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勤勉履行职责，出席相关会议，审议公司重要事项。

独立董事姓名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通讯方式参加（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胡奕明	8	6	2	0	0
梁卫彬	8	6	2	0	0
厉明	8	6	2	0	0

我们对各次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资料和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均进行了认真的审核和查验，对相关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

### 2、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2022年度，公司共召开了5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3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我们勤勉履行职责，出席相关会议，审议了相关事项。

独立董事姓名	应参加专门委员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通讯方式参加（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胡奕明	8	5	3	0	0
梁卫彬	8	5	3	0	0
厉明	8	5	3	0	0

### 3、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我们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勤勉履行职责，出席了股东大会。

独立董事姓名	应参加股东大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通讯方式参加（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胡奕明	2	2	0	0	0
梁卫彬	2	2	0	0	0
厉明	2	2	0	0	0

2022 年度，独立董事不定期与公司或中介机构相关人员进行沟通，及时获悉公司的运营情况。在履职过程中，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和相关工作人员均勤勉尽责，给予了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

###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 （一）关联交易情况

2022 年 4 月 15 日，公司八届二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报告》，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公司向控股股东上海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关联企业购买商品、接受劳务及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

我们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有利于公司的未来发展，未发生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2022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授权额度，向下属企业提供担保，公司职能部门勤勉尽责履行了相关核查和审批工作。

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 （四） 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2022年2月25日，公司八届二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上海建工关于增补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和《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风控总监、总法律顾问的议案》，增补董事、总裁叶卫东先生任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聘任薛永申先生担任集团风控总监、许海峰先生担任集团总法律顾问。上述人员任期同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2年8月10日，对《上海建工职业经理人薪酬制度改革方案》进行了前置审议；9月23日对《2021年度职业经理人考核结果及薪酬兑现方案》进行了前置审议。

报告期内，我们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薪酬情况进行认真的审核，认为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薪酬公平、合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章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 （五） 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2022年2月26日，公司披露了《上海建工2021年度业绩快报公告》（临2022-018）；2023年1月21日，公司披露了《上海建工2022年年度业绩预告》（临2023-003）。

#### （六） 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22年6月30日，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决议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 （七） 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2022年6月30日，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该方案已于2022年8月1日实施完毕。

#### （八） 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积极履行在公司 2010 年、2011 年两轮资产重组时出具的相关承诺；公司股东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积极履行在 2015 年公司国有股权无偿划转事项时出具的相关承诺，不存在与承诺要求不符的情形。

#### （九） 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2022 年度，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章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及相关内控制度，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了 4 期定期报告、66 则临时公告，维护了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 （十） 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公司已按《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证监会、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建立了系统的内控制度。2022 年，公司按规定在半年度和年度开展两次内控自我评估，并聘请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审计机构开展内控审计，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内部控制缺陷。

#### （十一） 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8 次董事会、5 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3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我们勤勉尽责，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责任和义务，积极参与董事会及下设各专门委员会的各项工作，对相关议案进行了审议。

#### （十二） 独立董事认为上市公司需予以改进的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计提大量减值，建议公司关注财务风险，做好诉讼和债权回收工作，降低公司损失。

### 四、 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我们勤勉尽责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我们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监督公司的日常管理及运营，密切关注宏观

经济形势及行业动态，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出了诸多建议，切实维护了公司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3 年度，面对新的形势和挑战，我们将继续忠实勤勉，履行好职责，推进公司治理结构的不断完善，维护股东的权利，协助公司提升可持续发展的能力。

独立董事：胡奕明 梁卫彬 厉明

2023 年 6 月 30 日

##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审议 2022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稿）

根据中国证监会《年报准则》和上交所相关文件要求，本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022 年年度报告》已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

##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稿)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已对公司财务决算报告,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2022 年度的现金流量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将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和 2023 年财务预算目标报告如下:

#### 一、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如下:

##### (一) 经营收入和实现利润情况

1、公司当年完成营业收入 2,860.37 亿元,同口径比上年增加 49.81 亿元,增长 1.8%,主要原因是当年的生产经营规模扩大了。

2、当年实现利润总额 22.71 亿元,同口径比上年减少 30.12 亿元,下降 57.0%;实现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3.56 亿元,同口径比上年减少 24.13 亿元。当年利润总额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由于新冠疫情的影响本公司当年的毛利较上年同期减少。

##### (二) 资产负债情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的资产总额(合并)为 3,668.04 亿元,同口径较 2021 年年末增加 130.38 亿元;负债总额(合并)为 3,157.24 亿元,同口径较 2021 年年末增加 135.25 亿元;所有者权益为 510.80 亿元,同口径比 2021 年末减少 4.87 亿元,其中:少数股东权益为 106.25 亿元,同口径较 2021 年年末增加 0.19 亿元;归

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为 404.55 亿元，同口径较 2021 年年末减少 5.06 亿元。

#### 1、资产总额增减的主要内容

(1) 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余额为 16.14 亿元，较上年末 22.64 亿元减少 6.50 亿元，主要是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持有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较上年末下降 6.35 亿元等。

(2)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为 17.91 亿元，较上年末 47.39 亿元减少 29.48 亿元，主要是公公司所属子公司收到业主及材料采购商支付的商业承兑汇票部分到期承兑、部分因票据到期未承兑而转入应收账款及为了防范风险控制收取商业承兑汇票等。

(3)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624.89 亿元，较上年末 552.06 亿元增加 72.83 亿元，主要是公司生产规模扩大增加应收业主工程款项及材料销售款项。

(4) 存货期末余额为 648.49 亿元，较上年末 697.48 亿元减少 48.99 亿元，主要是所属子公司本期房产开发成本及开发产品净值较上年末减少等。

(5)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为 475.67 亿元，较上年末 437.86 亿元增加 37.81 亿元，主要是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已完工尚未结算款项较上年末增加等。

(6) 长期应收款期末余额为 200.75 亿元，较上年末 188.00 亿元增加 12.75 亿元，主要是所属 BT 及 PPP 公司本期增加建设投资及融资租赁款增加等。

(7) 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为 84.76 亿元，较上年末 59.12 亿元增加 25.64 亿元，主要是：

①本期建工投资公司新增对上海上实北外滩新地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投资 14.40 亿元；

②本期公司新增对盐城沪建靖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 6.58 亿元；

③本期建工房产新增对上海锦协置业有限公司投资 6.86 亿元等。

（8）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期末余额为 37.36 亿元，较上年末 45.39 亿元减少 8.03 亿元，主要是：

①上海露香园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为 0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11.03 亿元；

②上海城创城市更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 3.08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07 亿元等。

（9）投资性房地产期末余额为 43.67 亿元，较上年末 49.43 亿元减少 5.76 亿元，主要是所属子公司处置子公司减少 5.49 亿元等。

（10）无形资产期末余额为 39.67 亿元，较上年末 27.63 亿元增加 12.04 亿元，主要是所属境外子公司因合并富顿广场三期项目开发公司增加的境外土地使用权 11.72 亿元等。

（11）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为 278.78 亿元，较上年末 259.49 亿元增加 19.29 亿元，主要是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合同资产较上年末增加及预付购买土地款较上年末减少等。

## 2、负债总额增减的主要内容

（1）短期借款期末余额为 99.88 亿元，较上年末 86.04 亿元增加 13.84 亿元，主要是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本期信用借款净增及抵押加保证借款净减少等。

（2）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为 1,568.61 亿元，较上年末 1,438.40 亿元增加 130.21 亿元，主要是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本期生产规模扩大应付工程款及材料款增加。

（3）合同负债期末余额为 300.19 亿元，较上年末 365.44 亿元

减少 65.25 亿元，主要是所属子公司预收房产销售款较上年末减少等。

(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为 116.83 亿元，较上年末 145.31 亿元减少 28.48 亿元，主要是本期所属子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净减少等。

(5) 长期借款期末余额为 566.13 亿元，较上年末 501.77 亿元增加 64.36 亿元，主要是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的抵押借款本期净增加及保证借款本期净减少等。

### (三) 少数股东权益情况

2022 年末，本公司少数股东权益为 106.25 亿元，同口径比上年末增加 0.19 亿元。

### (四) 股东权益情况

2022 年末，本公司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为 404.55 亿元，同口径比 2021 年末减少 5.06 亿元。股东权益变动主要是：

(1) 资本公积期末余额为 27.91 亿元，较上年末 28.82 亿元减少 0.91 亿元，主要是所属子公司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减少资本公积 0.92 亿元及子公司少数股东增减资引起的资本公积增加 0.01 亿元。

(2) 盈余公积期末余额为 24.27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51 亿元，主要是公司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51 亿元。

(3) 未分配利润期末余额为 160.05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6.73 亿元，主要是：

①公司本期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3.56 亿元；

②公司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51 亿元；

③2018 年度利润分配 12.89 亿元；

④公司支付永续期债券利息 4.89 亿元等。

### (五) 现金流量情况

2022年度本公司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1元，同口径比2021年度减少0.15元。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为808.85亿元，同口径较2021年末增加37.89亿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9.58亿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5.22亿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7.39亿元，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为0.92亿元。

## 二、2023度财务预算报告

2023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关键之年，也是上海建工“十四五”的关键一年。公司既面临着艰巨的建设任务，又要为进一步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着力提高经济运行质量做好各项管理工作，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继续保持公司稳健发展的良好局面。2023年财务预算目标为：

### （一）经营目标

- 1、2023年全年新接任务订单力求达到5,000亿元；
- 2、全年实现营业收入3,000亿元。

### （二）成本费用控制目标

- 1、全年完成经营收入目标时，税金及附加约需11亿元；
- 2、全年期间费用（含研发费用）控制在216亿元；
- 3、全年业务成本力争控制在2,731亿元。

### （三）资产规模预算

2023年的生产规模将比上年度进一步扩大，总资产规模约在3,612亿元。

### （四）利润预算

公司2023年的营业利润目标为22亿元，利润总额目标为26亿元。

上述报告请审议。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30日

##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稿)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6,442,588,926.74 元（母公司报表口径）。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股份）为基数分配 2022 年年度利润，方案如下：

#### 一、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5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5 月 9 日，公司总股本 8,885,939,744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44,296,987.2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32.77%。

如在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说明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盈利 1,355,684,964.02 元（合并报表归母净利润），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6,442,588,926.74 元，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 444,296,987.20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32.77%，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要求，符合《公司章程》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上述议案请审议。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30日

##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预计报告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稿)

依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3年预计情况提交董事会审议。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 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经统计,2022年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累计为22.83亿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列),占公司年度营业收入总额的0.80%,占公司期末净资产的5.64%,少于经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联交易预计数(36.80亿元)。

#### (三)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经预计,2023年度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可能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为39.10亿元,预计分类情况如下(可能由于统计分类变化调整交易类别分列)。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按产品或劳务划分	交易方	2022 年实际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2023 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分包工程成本	上海东庆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380.24	0.53%	1,670.00	0.64%
	上海群利实业有限公司	83.65	0.03%	55.00	0.02%
	上海地久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	0.00%	1.00	0.00%
	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	0.00%	4.00	0.00%
采购货物及服务	上海地久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50.52	0.02%	60.00	0.02%
	上海市工程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12.18	0.00%	12.00	0.00%
	上海诚杰华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18	0.00%	10.00	0.00%

	上海建四实业有限公司	4.20	0.00%	5.00	0.00%
	上海建工医院	3.13	0.00%	12.00	0.00%
	上海市花木有限公司	0.91	0.00%	6.00	0.00%
	上海建一实业有限公司	6.14	0.00%	7.00	0.00%
	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9.75	0.00%	4.00	0.00%
	上海枫景园林实业有限公司	-	0.00%	1.00	0.00%
	上海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74	0.00%	70.00	0.03%
	上海市建筑教育培训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0.62	0.00%	2.00	0.00%
	上海益建建筑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4.14	0.00%	5.00	0.00%
	上海建二实业有限公司	3.80	0.00%	5.00	0.00%
	上海建五实业有限公司	0.41	0.00%	1.00	0.00%
	上海五建实业有限公司	-	0.00%	2.00	0.00%
	上海木材工业研究所有限公司	-	0.00%	1.00	0.00%
	上海托博莱特房产有限公司	-	0.00%	80.00	0.03%
房屋及场地租赁费用	上海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5.05	2.61%	25.00	2.61%
	上海建二实业有限公司	13.42	1.40%	15.00	1.56%
	上海枫景园林实业有限公司	2.59	0.27%	15.00	1.56%
	上海建四实业有限公司	9.71	1.01%	8.00	0.83%
	上海建七实业有限公司	6.87	0.72%	7.00	0.73%
	上海建一实业有限公司	16.60	1.73%	14.00	1.46%
	上海市花木有限公司	0.65	0.07%	1.00	0.10%
	上海建五实业有限公司	2.58	0.27%	3.00	0.31%
	上海群利实业有限公司	0.19	0.02%	-	0.00%
	上海建工医院	1.12	0.12%	2.00	0.21%
	上海五建实业有限公司	-	0.00%	17.00	1.77%
分包工程收入	宁波中心大厦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70.83	0.06%	415.00	0.15%
	上海上实北外滩新地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	-	220.00	0.08%
	上海五建实业有限公司	70.42	0.02%	66.00	0.02%
	上海建二实业有限公司	1.61	0.00%	6.00	0.00%
	上海枫景园林实业有限公司	89.36	0.03%	9.00	0.00%
	上海建工医院	10.68	0.00%	13.00	0.00%
	上海市建筑教育培训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3.02	0.00%	-	0.00%
	上海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9.38	0.01%	17.00	0.01%
	上海建四实业有限公司	127.28	0.04%	-	0.00%
	上海市花木有限公司	-	0.00%	1.00	0.00%
	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6.83	0.00%	3.00	0.00%
	上海建五实业有限公司	10.80	0.00%	11.00	0.00%
销售货物及服务	上海枫景园林实业有限公司	40.38	0.01%	40.00	0.01%
	上海建工医院	8.01	0.00%	12.00	0.00%
	上海建一实业有限公司	9.11	0.00%	9.00	0.00%
	上海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9	0.00%	215.00	0.08%
	上海市花木有限公司	0.76	0.00%	1.00	0.00%
	上海市建筑教育培训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0.50	0.00%	1.00	0.00%

上海地久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0.92	0.00%	2.00	0.00%
上海建二实业有限公司	1.62	0.00%	2.00	0.00%
中国上海外经（集团）有限公司	1.38	0.00%	2.00	0.00%
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0.00	0.00%	1.00	0.00%
上海建四实业有限公司	42.30	0.01%	25.00	0.01%
宁波中心大厦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	0.00%	2.00	0.00%
上海建工集团（美国）有限公司	0.38	0.00%	-	0.00%
上海市工程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1.01	0.00%	1.00	0.00%
上海建工锦江大酒店有限公司	-	0.00%	3.00	0.00%
上海托博莱特房产有限公司	-	0.00%	700.00	0.25%
上海建七实业有限公司	-	0.00%	1.00	0.00%
中国上海外经（集团）有限公司	4.66	1.08%	5.00	1.16%
上海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8	0.30%	2.00	0.46%
上海建二实业有限公司	1.14	0.26%	2.00	0.46%
上海市工程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0.68	0.16%	1.00	0.23%
上海建四实业有限公司	0.75	0.17%	2.00	0.46%
上海群利实业有限公司	0.01	0.00%	-	0.00%
合计	2,282.57		3,910.00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说明：由于公司及子公司建筑施工业务规模扩大，预计2023年度与关联方上海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东庆建筑劳务有限公司、上海托博莱特房产有限公司的劳务分包业务规模将进一步增加。宁波中心大厦、虹口区北外滩91街坊是公司参与投资和建设的重要项目。随着工程施工开展，预计2023年度与宁波中心大厦建筑发展有限公司、上海上实北外滩新地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的工程承包业务规模将显著增加。

## 二、交易方介绍和履约能力分析

### 1、关联方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1) 宁波中心大厦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9.71 亿元人民币，由公司与宁波都市房产开发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公司持股 40%)，为宁波中心大厦项目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实业投资；建筑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会展服务；酒店管理；自营或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

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公司董事、总裁叶卫东，高管许海峰兼任该企业董事构成公司关联方。

(2) 上海上实北外滩新地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96 亿元人民币，由公司下属上海北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城青置业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公司持股 15%)，为虹口区北外滩 91 街坊 HK321-01、HK321-02 (部分地下) 地块项目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会议及展览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国内贸易代理。公司董事、总裁叶卫东兼任该企业董事，高管薛永申兼任该企业监事，构成公司关联方。

(3) 上海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工控股”)，注册资本 30 亿元人民币，系本公司控股股东，主要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一般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公司董事长徐征兼任该企业董事长，董事、总裁叶卫东兼任该企业董事。

(4) 上海建一实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人民币，系建工控股全资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物业管理，自有房屋租赁，建筑机械制造、租赁和修理，钢模板制造，金属结构件加工，建筑、装潢材料销售，建筑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培训，附设分支机构。上海益建建筑科技咨询有限公司、上海东庆建筑劳务有限公司为其子公司。

(5) 上海建二实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500 万元人民币，系建工控股全资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建筑机械修造及租赁，自有建筑周转设备材料租赁，自有房屋租赁，建筑材料、装潢材料的销售。

(6) 上海建四实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46.30 万元人民币，系建工控股全资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物业管理，机械设备的维

修，自有设备租赁（不得从事金融租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百货、五金交电、日用杂货的销售，停车场库管理，从事建筑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咨询，附设分支机构。上海地久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为其子公司。

（7）上海建五实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500 万元人民币，系建工控股全资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住房租赁，物业管理，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建筑材料、日用百货的销售。上海五建实业有限公司、上海群利实业有限公司为其子公司。

（8）上海建七实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500 万元人民币，系建工控股全资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物业管理，建筑机械及结构件修造和租赁，建筑材料、木材、钢材、百货、五金交电的销售，房地产业务咨询，附设分支机构。

（9）上海东庆建筑劳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800 万元人民币，系建工控股全资子公司上海建一实业有限公司的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建筑劳务服务，系统内建筑劳务输出，室内装潢，物业管理，建筑设备租赁，建筑材料销售。

（10）上海群利实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600 万元人民币，系建工控股全资子公司上海建五实业有限公司控制的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建筑劳务分包（按资质）（除中介）；钢管租赁；（除金融租赁）；销售：金属材料、建材、木材、机电产品、五金交电、汽配件、家用电器、工艺品、针纺织品、服装、百货、化妆品、日用杂货、花鸟鱼虫、珠宝玉器、食用农产品，摄影（除冲印），自行车助动车修理，家用电器维修，日用百货维修，办公用品维修，室内保洁，食品流通（含瓶装酒）（限分支机构经营），烟草专卖零售（限分支机构经营）。

（11）上海枫景园林实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人民币，

系建工控股全资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园林绿化，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园艺用品、设备的销售，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房地产租赁经营，房地产咨询，商务信息咨询。

(12) 上海市花木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系建工控股全资子公司上海枫景园林实业有限公司的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花卉、苗木、种球、盆景及附件、土肥药剂、园艺装饰、机械用具、鸟、鱼、虫（含蛇）及附件、观赏、食用、科研、药用动物及动物标本、动物饲料、仿真植物、工艺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旅游用品、书画、文化用品的销售，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养护、摆花，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从事园林绿化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婚庆礼仪服务，文化艺术交流与策划。

(13) 中国上海外经（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70,000 万元人民币，系建工控股全资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承包国外工程，境内外资工程，经援项目，外派劳务，工程所需设备材料出口，举办海外非贸易企业，上海市外商投资的咨询代理，在沪外资工程的代为转，分包及施工人员招用；国家商务部部批准的进出口业务，技术进出口；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项目管理，工程咨询。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上海金门进出口有限公司为其子公司。

(14) 上海建工医院，开办资金 2,208 万元人民币，为建工控股举办的二级甲等综合性医院。

(15) 上海市工程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200 万元人民币，系建工控股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工程建设专业领域的科技咨询业务，代理招投标业务，建设监理业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结算审价业务，工程测量业务，工程建设项目管理，信息协调及技术资源交流业务。上海诚杰华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为其子公司。

(16)上海木材工业研究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30 万元人民币,系建工控股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木材、环境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木材及木制产品检测;销售仪器仪表,粘胶剂(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

(17)上海市建筑教育培训服务中心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人民币,系建工控股全资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建筑管理人员和技工的培训、考核、咨询,编写建筑专业教材,建筑专业技术交流与合作。公司董事殷红霞担任该企业董事长。

(18)上海金门进出口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人民币,系中国上海外经(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自营和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进口商品以外的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三来一补、进料加工业务,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外经贸咨询业务,汽车(含小汽车)代理进口,国内贸易(除专项规定),食品流通,煤炭经营,医疗器械经营,会展服务,货运代理,电子商务(除金融业务),代理报关报检业务。

(19)上海地久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8,000 万元人民币,系建工控股全资子公司上海建四实业有限公司的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保安服务;劳务派遣服务。安防设备销售;消防器材销售;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家政服务;停车场服务。

(20)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系中国上海外经(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办理世界银行、亚洲开发银行等国际金融组织、外国政府、外国商业银行贷款项目和国内资金项目国际国内招标及国际采购、技术引进业务,涉外咨询代理和技术交流;货物和服务招标、竞争性谈判、询价等采购

代理业务,政府采购咨询服务;建筑设计;产权经纪;工程咨询、投资咨询(与金融、证券、保险相关业务除外);自营和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进口商品以外的商品的进出口业务,经营转口贸易和对销贸易,经营技术进出口业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

(21) 上海诚杰华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20 万元人民币,系上海市工程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建设工程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建设工程招投标业务代理;建设监理;建设项目经济、技术咨询与服务;建设工程经济信息咨询服务;建设项目建议书与可行性研究的编制服务。

(22) 上海益建建筑科技咨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系上海建一实业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建筑、土建设计、工程测量、装潢设计、土建试验、工程监理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资料翻译。

(23) 上海五建实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系上海建五实业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物业管理;专用设备修理;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工程管理服务;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木材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针纺织品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日用杂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五金产品零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服装服饰零售;化妆品零售;珠宝首饰零售;食用农产品零售;摄影扩印服务;自行车修理;电动自行车维修;日用电器修理;日用产品修理;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家政服务。食品销售;烟草制品零售。

(24) 上海托博莱特房产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99,376.51 万元人民币,系建工控股全资子公司上海建工投资有限公司的子公司,主要

经营范围：在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 128 号地块内从事住宅及附属设施的开发经营、租赁、物业管理。

(25) 上海新宇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 万元人民币，系上海市工程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监理。工程技术咨询，招投标代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26) 上海建工锦江大酒店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系建工控股全资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自有房屋租赁，酒店管理。

## 2、履约能力分析

本公司与上述交易方进行的经常性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是向对方采购劳务、分包专项工程和购买、销售建材、租赁房屋等。由于交易对方均属具有相应资质、资信较高、实力很强的专业单位，其履约能力足可信任；在交易履约中，交易对方一般是先履约后收款，本公司在交易价款上基本上呈应付款，本公司在价款支付上享有主动权；交易对方以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为主，本公司控股股东对这些公司的履约能力能起强有力的协调监控作用；购销双方就经常性关联交易签署了有关法律文件，双方的履约有法律保障。因此，上述关联交易有较为充分的履约保障，基本不存在对方占用公司资金或形成公司坏账的可能性。

##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对于上述分包工程关联交易一般是参照政府有关部门颁布的相关工程综合预算定额，以及当时人、机、物的市场价进行计算后确定。根据本公司与关联公司的协议书规定，上述关联公司并不当然成为工程分包商，本公司可根据其他工程承建单位的报价确定分包商，但在同等报价条件下选择上述公司作为分包商，并需逐笔签订有关《工程

分包合同》。

由于建筑材料及预制件的数量、品种及规格繁多，其市场价格随供求关系上下浮动，且无法准确地求证市场价格，因此本公司无法详细披露交易价格与市场价格的比较。本公司采购上述产品一般采用竞价方式，关联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辅助生产产品价格不得高于关联公司向其他企业供应价格或市场价格，否则本公司可选择向其他供应商采购。公司与上述关联公司采购产品需对具体采购事项逐笔签订有关《供应合同》。

####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形成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原因在于，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建工控股及下属之其他公司之间，形成了长期的业务协作配套关系，这种关系将在今后一定时期内继续存续。但由于工程分包、施工劳务和建材供应的市场化程度较高，建工控股下属子公司并不居于垄断地位，因此上述业务关系的替代性很强，本公司可方便地通过第三方取得相同的商品和劳务。而且上述业务占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较低，因此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

本公司与上述关联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是本公司发展所必需的，且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不会影响本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预计该等关联交易还将在今后一段时间内存续。

#### **五、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经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控股股东续签了《上海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协议》。

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前述额度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并予以如下授权：

1、授权公司管理层与上海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协议。

2、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执行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审核并签署相关交易合同等法律文件。

3、授权董事会根据招投标和业务发展需要，在不超出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的范围内，追加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授权管理层在不超出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的范围内，调整不同关联交易类别的交易金额，调整关联方开展预计范围内的业务。

4、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新的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前，授权公司管理层暂按公司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执行当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上述授权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本议案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请审议。

附件：《上海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协议》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30日

# 上海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之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协议

本协议订立各方：

甲方：上海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 33 号

乙方：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 33 号

鉴于：

1、甲方，上海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工控股”），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依法注册的国有企业，其住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 33 号，是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

2、乙方，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建工”），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依法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其住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 33 号，是建工控股的控股子公司。

3、甲乙双方为关联关系方，且因甲乙双方的经营业务范围和性质，使甲乙双方在日常经营活动中不可避免地存在一定程度的关联交易。

为了进一步规范建工控股及其附属企业与上海建工及其附属企业的日常关联交易，建工控股（并代表其附属企业）与上海建工（并代表其附属企业）就有关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经友好平等协商，一致同意签署本协议如下，以资共同遵照履行。

## 一、定义

除非上下文中已有注释之外，下述文字在本协议内应有以下的意义：

1、甲方的“实业公司”是指上海建一实业有限公司、上海建二实业有限公司、上海建四实业有限公司、上海建五实业有限公司、上海建七实业有限公司、上海枫景园林实业有限公司及上述企业附属的企业。

2、甲方的“外经集团”是指中国上海外经（集团）有限公司。

3、“乙方的附属施工企业”是指（包括但不限于）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建工二建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建工五建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市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市机械施工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园林（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建工集团大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建工（辽宁）建设有限公司、上海国际旅游度假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及上述企业附属的施工企业。

4、“乙方的附属设计与服务企业”是指（包括但不限于）上海市建工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的设计与服务企业。

5、“乙方的附属建筑材料供应企业”是指（包括但不限于）上海建工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湖州新开元碎石有限公司、上海麦斯特建工高科技建筑化工有限公司及上述企业附属的企业。

6、乙方的“上海外经”是指上海外经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7、乙方的“建工大厦公司”是指上海建工大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二、日常关联交易的范围及其主要内容

甲、乙双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分为商品（产品，下同）供应和服务提供两大类。其中：

### （一）商品供应的范围及内容包括：

1、辅助生产产品的供应，包括：铝合金、铁器、TVC板（阳光板）的加工、化制水灰、及其他辅助生产产品的供应；

2、预拌商品混凝土及预制构件的供应，包括：各类预拌商品混凝土供应（包括生产与运输）及泵车与固定泵使用等配套服务和各类混凝土构件加工供应、成型钢筋制作及运输、装卸等配套服务；

3、其他商品的供应。

### （二）服务提供的范围及内容包括：

1、工程施工（包括建筑、装饰、园林等工程）承包及管理服务；

2、海外在建工程项目托管服务；

3、设计及技术咨询服务；

4、货物运输服务；

5、中小设备租赁及服务；

6、物业租赁及管理服务；

7、生活、后勤、保安等综合服务；

8、其他服务提供。

### （三）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对象与流向

甲、乙双方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对象与流向如下：

#### 商品供应大类：

1、辅助生产产品的供应。主要是甲方附属的实业公司及其附属企业对乙方及其附属施工企业的辅助生产产品供应。

2、 预拌商品混凝土及预制构件的供应。主要是乙方附属企业建材科技及其附属混凝土生产运输企业对甲方及其附属企业的预拌商品混凝土及预制构件供应。

3、 其他商品的供应。上述范围外的商品供应。

#### **服务提供大类：**

1、 工程施工承包及服务。主要是乙方及其附属施工企业对甲方及附属企业提供的工程施工承包及服务。

2、 海外在建工程项目托管服务。主要是乙方的上海外经对甲方及外经集团正在履行的海外工程项目提供托管服务。

3、 设计及技术咨询服务。主要是乙方的附属设计与服务企业为甲方及其附属企业提供的设计及技术咨询服务。

4、 货物运输服务。主要是甲方的实业公司、城建物资及其附属企业对乙方的附属施工企业提供的货物运输服务。

5、 中小设备租赁及服务。主要是甲方的实业公司、城建物资及其附属企业对乙方的附属建筑施工企业提供的中小设备租赁及服务。

6、 物业租赁及物业管理服务。主要是甲方的实业公司及其附属企业对乙方的附属施工企业提供的物业租赁及物业管理服务以及乙方的建工大厦公司对甲方及其附属企业提供的物业租赁及物业管理服务。

7、 生活、后勤、保安等综合服务。主要是甲方的实业公司对乙方的附属施工企业提供的的生活、后勤、保安等综合服务。

8、 其他服务提供。上述范围外的服务提供。

**(四)** 本协议所述的日常关联交易范围仅指甲、乙双方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所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包括共同对外投资、提供担保、债权或债务重组、购买或出售资产及其他非日常经营活动的关联交易。

### **三、 日常关联交易的合同签署**

甲、乙双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应就某一具体的商品供应或服务提供另行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以下简称：“相关合同”）：

1、“相关合同”的签署和履行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2、“相关合同”的内容应包括：当事人名称与住所、标的、数量、质量、商品价款或服务报酬及支付、履行期限与地点及方式、违约责任等必备条款；

3、“相关合同”应符合本协议的精神，若有任何条款与本协议相抵触的，则该等抵触条款无效，并应参照本协议履行。

4、“相关合同”的商品质量、服务质量、价格或报酬的约定与履行，应符合本协议第四条的“优势”原则；若不能符合的，则应履行本协议第七条“与第三方签约”的相关条款。

#### 四、 日常关联交易的价格确定原则

甲乙双方日常关联交易的价格确定，应遵循以下原则：

- 1、 甲、乙双方的日常关联交易“相关合同”应符合“优势”原则，即甲、乙双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商品供应和服务提供，在商品质量、服务质量、价格或报酬等应优于第三方。
- 2、 甲、乙双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商品供应和服务提供的价格，应参照同类商品和服务的市场价格商量确定。
- 3、 甲、乙双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商品供应和服务提供的具体价格，在“相关合同”中加以明确。

#### 五、 日常关联交易的数量确定原则

甲乙双方日常关联交易的数量确定，应遵循以下原则：

- 1、 甲、乙双方日常关联交易商品和服务的数额应在每公历年度预计一次。
- 2、 甲、乙双方应在年前分别收集当年将拟签署的“相关合同”项下所反映的总价，并汇总全部“相关合同”总价的合计金额。
- 3、 乙方当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应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生效。
- 4、 乙方应将当年日常关联交易总额对外披露。

#### 六、 日常关联交易的结算原则

甲乙双方日常关联交易的结算，应遵循以下原则：

- 1、 属于商品供应的日常关联交易，供方应保证其所供应的商品符合相关的商品质量及规格标准，并符合需方的各项要求；就每笔商品的实际供应，供、需双方应按照“相关合同”规定及相关约定作出商品实际供应数量与规格等的确认或签证，该确认或签证为需方向供方支付相应对价的唯一有效基准。
- 2、 属于服务提供的日常关联交易，提供方应保证其所提供的服务符合相关的服务质量及规范标准，并符合被提供方的各项要求。就每项服务的实际提供，提供、被提供双方应按照“相关合同”规定及相关约定作出服务实际提供项目内容与要求等的确认或签证，该确认或签证为被提供方向提供方支付相应对价的唯一有效基准。

#### 七、 与第三方签约

- 1、 甲、乙双方的日常关联交易“相关合同”应符合“优势”原则。倘若日常关联交易的商品需方或服务被提供方获知同类商品或服务的第三方比日常关联交易的商品供方或服务提供方更具有“优势”时，并能提出相关证据证明第三方的“优势”，则甲、乙双方可以协商，参照第三方的商品价格或服务报酬，重新制定双方“相关合同”的商品价

格或服务报酬等。

2、倘若上述甲、乙双方的协商未能在十个工作日内就该等重新定价达成书面协议的，则日常关联交易的商品需方或服务提供方有权宣告不再需要商品供方或服务提供方向其提供属于第三方具有优势的商品或服务；商品需方或服务提供方作出上述宣告的，应以书面形式送达商品供方或服务提供方，该宣告自送达之日起生效。

在上述宣告生效日前，日常关联交易双方的商品供应和服务提供应继续按照原“相关合同”的定价及标准履行

## 八、 本协议的生效、期限及终止

1、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单位盖章，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之日起生效；

2、 本协议期限届满可以经由甲、乙双方续签书面协议而展期。

3、 本协议得因以下原因而终止：

(1)甲、乙双方协议终止；

(2)因不可抗力事由使履行成为不可能；

(3)任何一方完全未能履行本协议。

### 损失赔偿及不可抗力

4、 甲、乙双方保证按本协议规定的条款履行本协议。任何一方不履行或违反本协议的，应当赔偿相应给有关方面造成的实际损失，但上述不履行或违反本协议的原因是因为不可抗力或其他法定免责事项的，应当免除责任

5、 本协议因受到天灾、水灾、火灾、风灾或其他极端恶劣天气、或其他不可抗力所影响而不能履行或不能全部履行时，免除受影响方的有关责任，但受影响方应立即书面通知有关方，并附上有关证明文件。

## 九、 争议的解决

1、 本协议的订立和履行适用中国法律，并依据中国法律解释。

2、 本协议的解释和实行有争议时，应通过友好协商的办法解决。

3、 如自协商开始后六十日内不能解决争议，任何一方可按适用法律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寻求解决。

4、 本协议中某一项或多项依法或依本协议的规定终止效力被宣告无效的，不影响本协议其他条款的效力。

## 十、 其他

1、 甲、乙双方承诺，本协议生效后将办理相关手续，以确保各方的有关合法权益得以保障。

2、本协议签署后，甲、乙双方及其附属企业在本协议阐述的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内容、对象外的日常关联交易，也应按本协议的规定执行。

3、除本协议约定的日常关联交易外，甲、乙双方的其他关联交易应按国家有关部门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另行单独签订协议。

4、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协议各方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办理。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

甲方

乙方

上海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2023年\_\_月\_\_日

签署日期：2023年\_\_月\_\_日

##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的议案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稿)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 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融资需要，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3 年度为下属企业融资、经营过程提供必要的融资担保、投标保函反担保、履约保函反担保、预收款退款保函反担保、工程质保期保函反担保等合计 1,056.86 亿元，其中为 71 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1,048.64 亿元，为 3 家联营合营企业提供担保 8.22 亿元。

上述担保额度及类型是基于目前公司业务情况的预计。公司可能由于生产经营实际情况的变化调整担保种类及担保方式，在担保额度内根据监管规定调剂额度比例并在年度内循环使用。对非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依照经公司确认的实际享有的权益比例提供对应比例的担保。

##### (二) 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1. 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常州建亚建筑构件制品有限公司	51%	71.02%	0.28	0.38	0.09%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上园机械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100%	71.81%	-	0.10	0.02%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集团温州瓯江口交通工程建设有限公	95%	74.35%	-	23.00	5.69%	否	是

	司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澄鑫置业有限公司	100%	75.03%	3.54	7.10	1.76%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五建装饰工程有限 公司	100%	76.67%	-	1.10	0.27%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广程工程材料（江 苏）有限公司	50%	77.40%	-	0.10	0.02%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华惠安信装饰工程 有限公司	51%	77.61%	1.00	1.50	0.37%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房产有限公司	100%	78.38%	-	170.00	42.02%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建材科技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100%	79.56%	20.89	39.80	9.84%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宏义建设实业发展 有限公司	100%	79.77%	0.03	0.57	0.14%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振新物业管理有限 公司	100%	80.52%	9.98	10.00	2.47%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园林（集团）有限 公司	100%	80.60%	2.79	6.00	1.48%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申洪新型材料有限 公司	100%	82.46%	0.20	0.50	0.12%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建工设计研究总 院有限公司	100%	82.56%	-	2.50	0.62%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一建安装工程有限 公司	100%	83.31%	-	0.10	0.02%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江西混凝土工 程有限公司	100%	84.28%	0.30	0.50	0.12%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浙江）水利 水电建设有限公司	100%	85.61%	-	1.50	0.37%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基础工程集团有 限公司	100%	86.08%	13.34	20.00	4.94%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集团投资有限 公司	100%	86.32%	83.16	108.99	26.94%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 团有限公司	100%	86.95%	7.17	15.00	3.71%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机械施工集团有 限公司	100%	86.96%	5.32	5.60	1.38%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上建慈银建材有限 公司	100%	87.17%	-	0.10	0.02%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美国）有限 公司	100%	88.04%	-	10.50	2.60%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申安建设科技有限 公司	100%	88.41%	-	0.80	0.20%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跃港混凝土有限公 司	55%	89.41%	-	0.44	0.11%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一建东顺建筑工程 有限公司	100%	89.79%	-	0.05	0.01%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新园林实业有限公 司	100%	89.81%	0.08	0.75	0.19%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 公司	100%	90.57%	77.23	100.00	24.72%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一建建筑装饰有限 公司	100%	90.90%	-	0.10	0.02%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二建集团有限 公司	100%	91.40%	43.08	52.10	12.88%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城西上建环球建材 有限公司	100%	91.44%	-	0.10	0.02%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园林绿化建设有限 公司	100%	91.57%	-	1.50	0.37%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上建环球建材有限 公司	100%	91.72%	-	0.20	0.05%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上园建筑劳务有限 公司	100%	91.99%	-	0.30	0.07%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 公司	100%	92.21%	49.01	68.00	16.81%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100%	92.24%	0.36	0.61	0.15%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智慧营造有限 公司	100%	93.05%	0.69	4.00	0.99%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五建集团有限 公司	100%	93.07%	52.16	53.50	13.22%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安装工程集团有 限公司	100%	93.19%	4.59	14.30	3.53%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省沪建建设有限公 司	100%	93.26%	0.06	0.41	0.10%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 公司	100%	93.41%	66.91	85.00	21.01%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城南上建环球建材 有限公司	100%	93.45%	-	0.10	0.02%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园林工程有限公 司	100%	94.10%	0.07	1.30	0.32%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上建广亚工程材料有限 公司	50%	95.69%	0.15	0.15	0.04%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上建广骅绿色材料（江 苏）有限公司	50%	101.50%	-	0.10	0.02%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永达投资有限公司	100%	106.12%	41.22	42.00	10.38%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住宅建设发展集团 有限公司	51%	112.96%	7.70	34.00	8.40%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住宅集团建设工程 总承包有限公司	51%	113.83%	4.80	32.50	8.03%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华东建筑机械厂有 限公司	100%	150.12%	0.74	0.80	0.20%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加拿大）有 限公司	100%	202.11%	4.91	9.10	2.25%	否	是
2. 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建筑构件（海 南）有限公司	100%	0.01%	-	0.42	0.10%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上园人力资源有限 公司	100%	0.01%	-	0.10	0.02%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天住建设工程有限 公司	51%	7.51%	-	0.50	0.12%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环境科技有限 公司	100%	17.90%	0.05	0.88	0.22%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建豪房地产有限责 任公司	100%	37.24%	-	10.00	2.47%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国际旅游度假区工 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	37.43%	-	0.62	0.15%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伟伦建筑设计有限 公司	100%	38.95%	-	1.00	0.25%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四会市会建道路改造建 设发展有限公司	90%	39.28%	2.29	13.50	3.34%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湖州新开元碎石有限公 司	100%	49.45%	-	3.00	0.74%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上建建设有限公司	100%	56.30%	-	0.20	0.05%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日照沪建城市开发建设 有限公司	90%	59.60%	2.56	12.06	2.98%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江苏）钢结构有限公司	100%	62.08%	5.57	8.22	2.03%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集团温州七都大桥建设有限公司	95%	62.09%	-	15.00	3.71%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茅山旅游大道建设有限公司	70%	62.29%	-	14.00	3.46%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园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00%	63.81%	0.96	1.07	0.26%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新丽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00%	65.76%	0.00	0.04	0.01%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济宁市凤凰台建设有限公司	90%	66.16%	-	10.00	2.47%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格林曼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100%	66.17%	-	0.80	0.20%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肇庆市汇建火车站综合体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95%	66.25%	-	12.00	2.97%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集团安吉建设有限公司	90%	67.70%	17.83	17.83	4.41%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璋源水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00%	69.02%	-	0.26	0.06%	否	是
二、对合营、联营企业的担保预计								
1. 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合营、联营企业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中心大厦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0%	15.43%	0.80	7.60	1.88%	是	是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建安建筑构件制品有限公司	50%	44.73%	-	0.25	0.06%	否	是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建嘉建筑构件制品有限公司	50%	68.29%	0.27	0.37	0.09%	否	是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2023 年度，公司预计提供担保合计 1,056.86 亿元，其中为 71 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1,048.64 亿元，为 3 家联营合营企业提供担保 8.22 亿元，被担保人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被担保人宁波中心大厦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与宁波都市房产开发有限公司共同投资的宁波中心大厦项目公司，公司持股 40%。公司董事、总裁叶卫东，高管许海峰兼任该企业董事构成公司关联方。

其他被担保人均不为公司关联方。

单位：亿元

被担保方名称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归母净利润
一、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1. 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上海建工常州建亚建筑构件制品有限公司	常州	蒋小伟	建筑材料生产	0.45	1.84	1.30	0.53	0.83	0.01

上海上园机械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朱剑锋	建筑机械生产	0.20	0.26	0.19	0.07	0.34	-0.00
上海建工集团温州瓯江口交通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温州	张惠忠	项目投资	4.91	18.63	13.86	4.78	1.15	0.30
海南澄鑫置业有限公司	海口	刘金海	房产开发	3.89	8.46	6.35	2.11	-	-0.05
上海五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	钱宏	装饰工程承包	0.20	0.88	0.67	0.20	1.39	0.04
上建广程工程材料（江苏）有限公司	常州	王国锋	建筑材料生产	0.38	1.37	1.06	0.31	0.29	-0.07
天津华惠安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天津	郑家鹏	工程承包	0.50	6.71	5.21	1.50	5.19	0.10
上海建工房产有限公司	上海	朱立	房产开发	39.00	355.07	278.31	76.77	1.36	2.73
上海建工建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张越	建筑材料生产	3.00	155.54	123.75	31.79	47.71	4.11
上海宏义建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	辛立勋	工程承包	0.20	1.24	0.99	0.25	0.72	0.00
上海振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吴骞	物业管理	0.05	1.11	0.90	0.22	1.41	0.09
上海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	苏向明	园林工程承包	5.00	44.30	35.70	8.60	58.34	1.80
江西申洪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南昌	张鸣	建筑材料生产	0.30	3.55	2.93	0.62	2.23	0.02
上海市建工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上海	马珏伟	工程设计	1.50	12.23	10.10	2.13	17.76	0.00
上海一建安装工程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	江平	安装工程承包	1.00	8.98	7.48	1.50	5.79	0.28
上海建工江西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	南昌	张鸣	建筑材料生产	0.30	2.81	2.37	0.44	1.84	0.06
上海建工（浙江）水利水电建设有限公司	绍兴	汤武	工程承包	2.30	14.52	12.43	2.09	19.92	0.31
上海市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	朱建明	工程承包	5.00	78.14	67.26	10.88	84.39	2.62
上海建工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张惠忠	投资业务	30.00	151.11	130.44	20.68	3.60	-5.82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	王利雄	装饰工程承包	8.00	83.25	72.39	10.86	116.18	1.08
上海市机械施工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	张海荣	工程承包	8.00	99.59	86.60	12.99	93.18	2.72
宁波上建慈银建材有限公司	宁波	谢敏	建筑材料生产	0.25	1.58	1.38	0.20	0.93	-0.01
上海建工（美国）有限公司	美国	张伟峰	工程承包投资开发	1.19	82.86	72.94	9.91	13.79	-3.10
广东申安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清远	王文熙	安装工程承包	0.25	1.99	1.76	0.23	1.84	0.02
上海跃港混凝土有限公司	上海	顾洪	建筑材料生产	0.50	9.20	8.23	0.97	7.81	0.67
上海一建东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	陆冬鸣	工程承包	0.35	2.81	2.52	0.29	2.82	0.04
上海新园林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	李婷婷	园林工程承包	1.00	2.15	1.93	0.22	3.26	-0.04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	沈军	工程承包	10.00	247.20	223.89	23.31	271.63	3.81
上海一建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上海	沈文乐	装饰工程承包	1.00	12.36	11.24	1.13	9.45	0.07
上海建工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	陈新	工程承包	10.00	208.22	190.32	17.90	268.17	3.47
宁波城西上建环球建材有限公司	宁波	谢敏	建筑材料生产	0.30	1.55	1.42	0.13	0.80	-0.13
上海园林绿化建设有限公司	上海	奚霄松	园林工程承包	1.00	17.59	16.11	1.48	24.49	0.36
宁波上建环球建材有限公司	宁波	顾洪	建筑材料生产	0.30	2.51	2.31	0.21	1.80	-0.04
上海上园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上海	朱剑锋	建筑劳务分包	0.30	10.66	9.81	0.85	30.42	0.48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	李志宏	工程承包	10.00	190.68	175.83	14.86	236.14	0.50
上海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上海	房卫祥	工程承包	3.50	12.49	11.52	0.97	3.47	-0.00
上海建工智慧营造有限公司	上海	黄胜兵	工程承包	5.00	2.33	2.17	0.16	3.28	-0.11

上海建工五建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	刘巽全	工程承包	10.00	202.35	188.33	14.02	316.21	0.97
上海市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	黄震	安装工程承包	5.00	121.87	113.57	8.30	106.47	0.35
海南省沪建建设有限公司	海口	陈征国	工程承包	1.10	0.58	0.54	0.04	0.92	-0.08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	徐飏	工程承包	10.00	270.41	252.60	17.81	303.54	3.63
宁波城南上建环球建材有限公司	宁波	顾洪	建筑材料生产	0.30	2.15	2.01	0.14	1.41	-0.09
上海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	董崇天	园林工程承包	1.00	11.37	10.70	0.67	19.37	0.24
上建广亚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常州	王国锋	建筑材料生产	0.58	3.62	3.46	0.16	4.14	-0.16
上建广骅绿色材料(江苏)有限公司	常州	王国锋	建筑材料生产	0.30	0.50	0.50	-0.01	-0.00	-0.02
永达投资有限公司	BVI	尹克定	投资业务	0.00	39.30	41.70	-2.41	1.17	-0.06
天津住宅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	康庄	房产开发	10.00	145.16	163.97	-18.81	0.93	-4.58
天津住宅集团建设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天津	胡井远	工程承包	25.00	65.97	75.09	-9.12	26.18	-4.15
上海华东建筑机械厂有限公司	上海	戴宏杰	建筑机械生产	2.00	2.21	3.32	-1.11	0.27	-0.10
上海建工(加拿大)有限公司	加拿大	张伟峰	工程承包	0.01	1.23	2.48	-1.26	1.64	-0.34
2. 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上海建工建筑构件(海南)有限公司	海口	陆峰	建筑材料生产	1.00	0.60	0.00	0.60	-	-
上海上园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上海	朱剑锋	人力资源服务	0.10	0.10	0.00	0.10	-	-0.00
天津天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天津	李艳	工程承包	3.00	3.68	0.28	3.41	0.06	0.00
上海建工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王磊	环境工程承包	5.00	5.98	1.07	4.91	1.74	-0.21
江西建豪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南昌	刘金海	房产开发	8.00	11.62	4.33	7.29	0.05	-0.46
上海国际旅游度假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上海	申雄文	工程承包	0.50	1.65	0.62	1.03	0.03	0.02
上海伟伦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上海	徐兢晶	工程设计	0.10	0.17	0.07	0.10	0.26	0.00
四会市会建道路改造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四会	张惠忠	项目投资	3.80	6.66	2.62	4.04	0.08	-0.00
湖州新开元碎石有限公司	湖州	张越	建筑材料生产	1.52	9.71	4.80	4.91	3.07	1.59
四川上建建设有限公司	成都	邹锋	工程承包	0.30	0.18	0.10	0.08	0.11	0.01
日照沪建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日照	张惠忠	项目投资	3.46	7.97	4.75	3.22	-	-0.16
上海建工(江苏)钢结构有限公司	南通	张海荣	钢结构设计制造	15.15	36.53	22.68	13.85	24.92	0.43
上海建工集团温州七都大桥建设有限公司	温州	张惠忠	项目投资	5.00	14.98	9.30	5.68	0.75	0.11
常州市金坛区茅山旅游大道建设有限公司	常州	张惠忠	项目投资	7.16	18.80	11.71	7.09	3.07	0.38
上海市园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上海	吕志华	工程设计	1.00	4.91	3.13	1.78	6.28	0.18
上海新丽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	顾伟文	装饰工程承包	2.50	3.99	2.63	1.37	0.50	-0.20
济宁市凤凰台建设有限公司	济宁	张剑亭	项目投资	1.79	4.99	3.30	1.69	0.60	-0.16
上海格林曼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	杨怡倩	环境工程咨询	0.20	2.97	1.97	1.01	2.70	0.46
肇庆市汇建火车站综合体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肇庆	张惠忠	项目投资	4.58	11.53	7.64	3.89	0.51	-0.22
上海建工集团安吉建设有限公司	安吉	张惠忠	项目投资	11.50	31.55	21.36	10.19	1.39	-0.45

上海瑯源水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	辛立勋	环境工程 承包	0.50	1.03	0.71	0.32	2.00	0.01
二、对合营、联营企业的担保预计									
1. 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合营、联营企业									
宁波中心大厦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	郑学明	房产开发	19.71	15.36	2.37	12.99	0.00	-0.07
无锡建安建筑构件制品有限公司	无锡	陈建大	建筑材料 生产	0.30	0.90	0.40	0.50	0.21	0.00
苏州建嘉建筑构件制品有限公司	苏州	钱明荣	建筑材料 生产	0.20	3.60	2.46	1.14	2.78	0.52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担保相关协议尚未签署。上述计划担保额度仅为公司拟于 2023 年度提供的担保额度。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以及签约时间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担保金额合计将不超过上述预计的担保额度。上述担保实际发生时，公司将按照相关信息披露规则进行披露。

###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主要为对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担保，公司拥有被担保方的控制权，且其现有经营状况良好，因此担保风险可控。公司董事会已审慎判断被担保方偿还债务的能力，且本次担保符合公司下属子公司的日常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影响公司股东利益，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提供的对外担保总额合计为 548.06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35%。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534.20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32%。天津住宅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其 51% 股权）及其子公司存续对外担保为 31.32 亿元。

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

### 六、授权事项

为提高担保事项管理效率，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前述额度的担保

额度，并给予如下授权：

1、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执行 2023 年度担保事项，审核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2、在不超出年度担保总额的前提下，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监管规定适当调整各分项之间的比例。

3、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新的年度担保额度前，授权公司管理层暂按公司上一年度担保总额执行当年度担保事项。

上述授权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 七、审议程序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担保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意将相关议案提请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议案请审议。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

##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投资计划额度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的议案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稿)

根据公司新年度经营计划，为提高决策效率把握市场机遇，拟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 2023 年度投资计划额度及相关授权事项。现提请董事会审议：

#### 一、2022 年度投资计划执行情况

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计划对外投资总额为 230 亿元，其中：城市建设投资总额 120 亿元；房地产开发储备项目投资 80 亿元；其他对外投资总额 30 亿元。经统计，公司 2022 年度投资计划实际执行情况如下：

类别	新签投资合同总额	年度完成投资总额 (含历年结转项目)
城市建设投资	1.43 亿元	58.20 亿元
房地产开发储备项目投资	45.66 亿元	32.00 亿元
其他对外投资	26.50 亿元	28.64 亿元
合计	73.59 亿元	118.84 亿元

#### 二、2023 年度投资计划额度预计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经营计划，本年度公司计划对外投资总额为 190 亿元，其中：城市建设投资总额 100 亿元；房地产开发储备项目投资 60 亿元；其他对外投资总额 30 亿元。上述投资计划额度不包含关联交易事项。

#### 三、授权事项

为提高投资决策及管理效率，拟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前述额度的

投资总额，并给予如下授权：

1、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执行 2023 年度投资计划，审核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2、授权董事会根据市场变化和公司各板块业务发展需要，在不超出年度投资计划总额 20%的范围内调整投资总额；

3、在不超出年度投资计划总额的前提下，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具体情况适当调整各板块之间的比例；

4、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新的对外投资年度计划额度前，授权公司管理层暂按公司上一年度对外投资计划总额执行当年度对外投资。

上述议案请审议。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30日

##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授权的议案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稿)

为了进一步优化债务结构、降低债务融资成本，提升公司对财务风险的防范能力，保障及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相关融资授权如下：

#### 一、发行方式

一次或多次或多期、公开或非公开发行境内债务融资工具。

#### 二、发行品种

发行种类为境内债务融资工具，包括但不限于境内市场的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永续类债券、资产支持类债券、债权投资计划等，或者上述品种的组合。

#### 三、注册/发行规模

境内各类债务融资工具申请注册发行规模合计不超过 150 亿元（不包含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决策、披露的融资方案），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上限的相关要求。

#### 四、发行主体

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主体可根据发行需要选择公司或公司附属公司。

#### 五、发行期限

根据募集资金用途，授权公司管理层确定各债务融资工具品种的合适期限。

#### 六、发行利率、支付方式、发行价格

债务融资工具的利率、支付方式由发行人与保荐机构或主承销商（如有）根据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时的市场情况及相关规定确定。

发行价格依照每次发行时的市场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定。

#### 七、担保及其它安排

依照证券监管机构相关规定、公司章程及相关管理制度履行决策和披露程序。

#### 八、募集资金用途

债务融资工具的募集资金将用于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调整债务结构，补充流动资金及（或）项目投资等用途。授权公司管理层于申请及发行时根据公司资金需求确定。

#### 九、申请授权事项

为提高融资工作效率，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管理层负责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的研究与组织工作，根据实际情况及公司需要实施与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确定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的具体条款、条件和其他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注册规模、发行品种、规模、期限、赎回条款、发行价格、利率及其确定方式、发行时机、是否分期发行及发行期数、终止发行、评级安排、担保事项、还本付息的期限、在法律法规允许的用途范畴内决定筹集资金的具体安排等与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

2、决定聘请为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提供服务的承销商及其他中介机构；

3、在上述授权范围内，负责修订、签署和申报与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法律文件，并办理债务融资工具的相关申报、注册和信息披露手续；

4、如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可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5、办理与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相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授权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在相关债务融资工具注册有效期内及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持续有效。

十、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

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为 1 年（自股东大会通过本议案之日起）。

上述议案请审议。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30日

##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稿)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聘期为一年，可以续聘。按照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在2022年度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立信”）为年度审计机构，承担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目前2022年度审计工作已结束，需要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提供2023年度的审计服务工作。鉴于：

- 1、立信已向本公司提交 2023 年度审计服务意向书；
- 2、立信对本公司业务经营、内部控制、财务状况等已经有相当程度的了解，双方合作情况良好；
- 3、立信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的费用合理，2023年度审计费用为 2,038万元（包含财务审计与内控审计）；
- 4、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立信承担本公司2022年审计工作做了全面评价，建议续聘其为公司下一年度审计机构。

为此，董事会提议续聘立信为本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包含财务审计与内控审计）。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如下：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2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67 名、注册会计师 2,392 名、从业人员总数 10,620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674 名。

立信 2021 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5.23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4.29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5.65 亿元。

立信 2021 年度为 587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7.19 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4 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2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61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2.5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预计 4,500 万元	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80 万元	一审判决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4 日期间因证券虚假陈述行为对投资者所负债务的 15% 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新亿股份、立信等	年度报告	17.43 万	案件已经开庭，尚未判决，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柏堡龙、立信、国信证券、中兴财光华、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等	IPO 和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开庭，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龙力生物、华英证券、立信等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开庭，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神州长城、陈略、李尔龙、立信等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判决，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30 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 2 次，涉及从业人员 82 名。

## (二) 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万玲玲	1998 年	2001 年	2001 年	2013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琦	2015 年	2010 年	2010 年	2013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王士玮	1995 年	1994 年	1994 年	2022 年

#### (1) 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万玲玲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 年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报审计	项目合伙人
2021 年	苏州固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报审计	质量控制合伙人
2021 年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报审计	质量控制合伙人
2020 年	长发集团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报审计	项目合伙人
2020 年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报审计	质量控制合伙人

####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项琦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 年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报审计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1 年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报审计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0 年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报审计	重要组成部分审计项目负责人

####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王士玮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1 年-2022 年	上海外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
2021 年-2022 年	上海紫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
2021 年-2022 年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
2021 年-2022 年	上海百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
2021 年-2022 年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1年-2022年	上海知音音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 3、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定价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如下：

	2022	2023	增减
年报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1,958	2,038	80
内控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290	290	0

上述提案请审议。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30日

#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办法

一、本次股东大会将对以下事项进行表决：

- 1、《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 4、《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报告》
- 7、《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的议案》
- 8、《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投资计划额度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的议案》
- 9、《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授权的议案》
- 10、《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二、表决的组织工作由大会秘书处负责。大会设监票人5名,其中1名为监事会成员,2名为股东代表,2名为秘书处工作人员。由监事会成员作为总监票人。监票人对投票和计票过程进行监督。

监票人的任务是：

- 1、负责表决票的核对、发放；
- 2、负责核对股东出席人数及所代表的股份数；

3、统计清点票数,检查每张表决票是否符合规定要求;

4、计算各表决议案的同意、反对、弃权票数。

三、本次表决采用电脑统计。大会印发的表决票,已将大会的表决内容列入。

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对表决票上的各项表决内容,可以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但只能选择其中一项。同意、反对或弃权意见,请在表决票相应的空格处划“√”,并在表决票签名栏签名。不按上述要求填写的表决票视为无效票。

四、本次大会第6项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本次大会的第7项、第9项议案属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五、为了便于迅速统计清点票数,本次大会设了流动票箱,由监票人送达每排座位的走道边,请股东或股东代表将填写的表决票依次传递投入票箱内。

六、投票结束后,由监票人打开票箱进行清点计票。

七、现场会议投票表决统计后,由公司将现场投票的数据文件上传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由其为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进行合并统计。合并后的股东大会投票结果将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八、参与表决的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股东大会秘书处

2023年6月30日